

中选通知书

泰和泰律师事务所：

你方于2024年10月25日提交的成都乘风出租汽车公司2024—2027年度法律顾问机构采购项目报价已被我方接受，被确定为中选人。

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7日内到成都乘风出租汽车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。

特此通知。

比选人：成都乘风出租汽车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2024年10月28日



中选通知书

四川恒和信律师事务所：

我方已接受泰和泰律师事务所于2024年10月25日提交的成都乘风出租汽车公司2024—2027年度法律顾问机构采购项目比选申请文件，确定泰和泰律师事务所为中选人。

感谢你单位对比选项目的参与！

比选人：成都乘风出租汽车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2024年10月28日



中选通知书

四川致高律师事务所：

我方已接受泰和泰律师事务所于2024年10月25日提交的成都乘风出租汽车公司2024—2027年度法律顾问机构采购项目比选申请文件，确定泰和泰律师事务所为中选人。

感谢你单位对比选项目的参与！

比选人：成都乘风出租汽车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2024年10月28日

